

牢记“国之大者” 建设生态一流、绿色低碳的自由贸易港

沈晓明

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是党领导人民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取得的标志性、创新性、战略性重大理论成果，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新时代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现代化的方向指引和行动指南。海南作为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始终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把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作为“国之大者”，着力建设生态一流、绿色低碳的自由贸易港，努力把海南打造成为中国向世界展示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实践成果的重要窗口。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持生态立省不动摇

今年 4 月，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海南时强调，要坚持生态立省不动摇，把生态文明建设作为重中之重，对热带雨林实行严格保护，实现生态保护、绿色发展、民生改善相统一，向世界展示中国国家公园建设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的丰硕成果。学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海南的重要讲话，我们深刻认识到：海南最大的本钱在生态，最大的潜力在生态，最大的责任和使命也在生态，必须坚持生态立省不动摇，闯出一条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的新路。

坚持生态立省不动摇，是贯彻落实习近平

总书记殷切嘱托的必然要求。习近平总书记特别关心海南生态环境，每次到海南视察，都强调要保护好海南的生态环境。2013 年 4 月视察海南时指出，青山绿水、碧海蓝天是海南最强的优势和最大的本钱，要倍加珍惜、精心呵护生态环境，谱写美丽中国海南篇章；2018 年 4 月 13 日在庆祝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 30 周年大会上发表的重要讲话中，赋予海南建设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的重大使命，要求海南在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上先行一步，为全国生态文明建设作出表率；今年 4 月考察海南时强调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是国宝，是水库、粮库、钱库，更是碳库。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还对海南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作出了一系列重要指示，提出殷切期望。这些都体现出习近平总书记对海南生态环境关爱之切、寄望之高、用心之良苦。海南牢记习近平总书记殷切嘱托，从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深刻认识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的极端重要性，用最严谨的规划、最严格的措施、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牢牢守住生态环境质量底线，确保生态环境质量稳居全国一流。

坚持生态立省不动摇，是海南高质量发展的最强优势。早在 20 世纪 80 年代初期，习仲勋同志主政广东时就高瞻远瞩指出：“乱砍滥伐

不制止，海南岛就会变成沙漠岛，美丽的五指山将变成秃山，我们就会成为历史的罪人。”我们深知，良好的生态环境是一笔既买不来也借不到的宝贵财富，海南产业发展、要素集聚、人才吸引都依托于得天独厚的生态环境，如果失去了这笔宝贵财富，就会变成无源之水、无本之木，高质量发展实现不了，自由贸易港建设就无从谈起。为此，在做好生态环境保护的前提下，海南更加注重科学合理、集约节约利用资源，推进生态产业化、产业生态化，探索更多绿水青山转化为金山银山的实现路径，把生态资源禀赋变成发展优势，让青山绿水的守护者得到更多实惠。

坚持生态立省不动摇，是建设中华民族四季花园和保护子孙后代“金饭碗”的客观需要。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保护海南生态环境，不仅是海南自身发展的需要，也是我们国家的需要。十三亿中国人应该有环境优美、适宜度假的地方。”作为我国唯一的热带岛屿省份，海南这一方宝贵的水土，既是本地群众和子孙后代赖以生存繁衍的美丽家园，也是全国人民十分关注、乐享其中的旅游胜地。保护好海南的绿水青山、碧海蓝天，就是保护好中华民族的四季花园，就是保护好海南群众和子孙后代生存的根。海南坚持把生态文明建设作为重中之重，格外注意把宝贵资源保护好、开发好、利用好，确保长远可持续发展。

二、坚决抓好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和国家海洋督察反馈问题整改，确保海南生态环境只能更好、不能变差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是习近平总书记亲

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的重大制度安排和重大改革举措。海南坚持把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和国家海洋督察反馈问题整改作为重要政治任务，举一反三、不折不扣抓好落实，持续巩固提升生态环境质量。

坚决打好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整体战。把生态环境问题整改作为检验领导干部政绩观和作风的“试金石”，坚持系统科学的工作方法，加强整改工作的系统推进，从监督、问责、机制上压实责任，加强部门和市县联动，强化保障措施、形成有效合力，做到问题不解决不放过、整改不到位不放过。截至目前，海南第一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任务实现“清零”，第二轮到期完成率达98.6%，国家海洋督察整改到期完成率达97.7%。开展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百日大督察，强化督战结合，不断推动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向纵深发展，啃下了围填海项目拆除、垃圾填埋场治理等一批“硬骨头”，解决了一批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

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以建筑工地、汽车尾气、道路扬尘“三个面”和烟花爆竹燃放、槟榔土法熏烤、秸秆垃圾露天焚烧“三个点”为重点，一体治理臭氧和PM_{2.5}，2021年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99.4%，PM_{2.5}浓度为13微克/立方米，臭氧浓度处于近年来的低值。坚持系统施策、统筹推进水环境治理，2021年全省主要河流湖库水质优良率为92.2%，近岸海域水质优良比例达99.8%，城市（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100%。推动污染治理向乡镇、农村延伸，持续抓好化肥、农药等农业面源污染治

理,开展裸露黄土覆绿。实现全岛生活垃圾“零填埋”。生态环境质量保持全国一流且越来越好。

扎实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海一体化保护修复。坚持系统思维,强化山水林田湖草海等各种生态要素的协同治理,增强各项举措的关联性和耦合性,协调解决跨区域生态环境问题,避免“头痛医头、脚痛医脚”。推动赤田水库流域综合治理,探索构建区域流域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坚持陆海统筹、山海联动、一体保护,推进万宁小海等潟湖内海治理,加强生态岛礁建设,筑牢生态屏障。强化底线思维,加强生物安全风险梳理和防控,把建设好全球动植物种质资源引进中转基地作为重中之重,进一步筑牢生物安全屏障。

三、以标志性工程为抓手,高水平建设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

建设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是深入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决策部署的重大举措,也是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三区一中心”战略定位之一。海南根据自身资源禀赋和工作实际,滚动实施了一批标志性工程,通过具体化、项目化的方式,推动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落地落实。

稳步推进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建设。2021年10月,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入选首批五个国家公园。2022年4月,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海南时强调,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建设是重中之重,要跳出海南看这件事,视之为“国之大者”,充分认识其对国家的战略意义,再接再厉把这项工作抓实抓好。海南推进热带

雨林国家公园体制改革试点以来,先后颁布《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条例(试行)》《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特许经营管理办法》等法规,将国家公园管理纳入法治化轨道,逐步建立国家公园制度体系。整合连通原20余个保护地,涵盖海南岛95%以上的原始林和55%以上的天然林,实现了管理机构统一、职能理顺,扎实推进核心保护区生态搬迁和矿产项目、小水电有序退出,海南长臂猿种群数量达5群36只,热带雨林的完整性和生物多样性得到有效保护。率先开展热带雨林国家公园GEP核算,努力探索热带雨林国家公园作为“水库、粮库、钱库、碳库”的实现路径,使生态资产成为高质量发展的资本,让守着宝山的百姓硕果累累。

持续抓好“清洁能源岛”建设和清洁能源汽车推广。海南坚持先立后破、超前规划、积极推进清洁能源项目建设,出台实施清洁能源岛发展规划,扩建核、光、风、气等一批清洁能源产业重大项目。截至2021年底,全省清洁能源装机比重提升至70.9%,比全国平均水平高23个百分点。立足清洁能源比重高、气候条件等优势,率先宣布2030年全域禁售燃油车目标,超前布局、稳步推进充换电基础设施,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截至2022年3月底,全省新能源车保有量占比达8%,居全国“第一方阵”。

统筹做好“禁塑”、装配式建筑推广、“六水共治”等工作。实施全国首部“禁塑”地方性法规,率先在全省范围内推行“禁塑”,构建“法规+标准+名录+替代品+可追溯平台”的塑料制品管理制度体系和全流程

闭环管理体系，大力发展全生物降解塑料替代品产业。推广装配式建筑，2021年全省装配式建筑面积达2280万平方米，连续四年实现翻番。把水环境治理作为“十四五”期间生态环境保护的攻坚点，系统推进治污水、保供水、排涝水、防洪水、抓节水、优海水“六水共治”，争取两年消除城市黑臭水体，三年剿灭劣Ⅴ类水体，五年省控国控断面全部达标，努力实现河畅、水清、岸绿、景美。

海南将继续巩固拓展标志性工程成果，确保做一个成一个，并逐步滚动、扩大战果，努力在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上先行一步，高水平建设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为全国生态文明建设探索经验。

四、坚持绿色低碳发展，积极探索“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实现路径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坚持不懈推动绿色低碳发展，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海南始终坚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走绿色低碳发展道路，推进产业生态化、生态产业化，努力把绿水青山转化为金山银山。

把科学规划作为绿色低碳发展的前提。作为全国唯一的省域“多规合一”改革试点，海南全面梳理并统筹解决各种规划之间的矛盾，化解了72.1万块、1587平方公里的重叠图斑，划定陆域生态保护红线占比27.3%，近岸海域生态保护红线占比35.2%，创新实行“机器管规划”，严守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加强围填海管控和岸线开发管控，严禁生产、生活空间

挤占生态空间，坚决防止从局部利益出发重复建设、低水平开发。坚持“全省一盘棋、全岛同城化”，突出城乡一体、陆海统筹、山海联动、资源融通，把全岛作为一个整体来统一规划、建设和管理，打造“三极一带一区”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推动更好保护生态环境与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相统一。

把调整优化产业结构作为绿色低碳发展的关键。生态环境问题归根结底是经济发展方式的问题。海南坚持生态优先、绿色低碳发展的导向，把牢产业和项目准入门槛，着力建设符合生态等资源禀赋的现代产业体系，决不走先污染后治理的老路。以壮士断腕决心减少对房地产业的依赖，并依法查处在海边、湖边、河边、山边和风景名胜区周边违法违规开发房地产行为，杜绝房地产无序开发对生态环境的破坏。推动传统海洋渔业往深海走、往岸上走、往休闲渔业走，以文昌冯家湾现代渔业产业园为试点，推行近海水产养殖“上楼”，养殖尾水统一处理，实现土地单位面积产出增加、养殖户收入提高、海岸带环境负荷下降“多赢”。2021年，旅游业、现代服务业、高新技术产业和热带特色高效农业四大主导产业增加值占比达七成，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近八成，成为海南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最主要支柱。实践证明：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改善生态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

把争当“双碳”工作“优等生”作为绿色低碳发展的抓手。海南按照中央的统一部署，因地制宜推进海南“双碳”工作。扎实抓好能耗总量、强度“双控”和遏制高耗能、

高排放“两高”，“十三五”期间全省单位 GDP 的能源消耗、二氧化碳排放分别下降 11%、27.9%；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和人均二氧化碳排放处于全国领先水平。积极探索森林碳汇、海洋碳汇等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海南国际碳排放权交易中心获批设立，海南国际蓝碳研究中心正式挂牌，完成了首单蓝碳生态产品签约交易，后续将主动参与国际碳排放权交易，着力打造一批以博鳌东屿岛为重点的零碳示范区，积极开展海洋碳汇标准体系和交易机制研究，为提升我国在全球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治理体系中的话语权和影响力贡献海南力量。

五、全面加强党的领导，不断完善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的长效机制

加强党对生态文明建设的领导，是我国社会主义生态文明建设的基本原则和重大经验。海南省委始终把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摆在全局工作的突出地位，强化全省各级党委、政府的主体责任，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加快构建“党委领导、政府主导、企业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现代环境治理体系。

强化组织领导。省委、省政府统筹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各项工作，进一步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统筹协调机制，逐步形成主要领导挂帅、标志性项目引领、分重点领域统筹、分年度细化推进、多部门协同参与、全社会共同行动的工作格局。

树立鲜明导向。完善以绿色低碳发展为导向的考核评价体系，实行差别化的绩效评价考

核，将取消 GDP、工业产值、固定资产投资考核的范围，从最初的中部生态核心区 4 个市县扩大到全省 2/3 的市县。开展市县高质量发展综合考核，赋予“生态环境保护”类指标最高权重，其中核心生态区市县“生态环境保护”“资源利用”比重之和达 29.5%。对国家和省级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实行与保护成效考核结果挂钩的分配机制，并覆盖全省所有县域单元。

健全责任体系。出台《海南省各级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职责》，明确全省各级各相关部门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职责。深化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制度，编制省级和市县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依托数字化平台创新开展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南自由贸易港法》配套立法，研究制定《海南自由贸易港生态环境保护考核评价和问责规定》。

海南将始终把加强党对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的领导贯穿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和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建设全过程，健全生态环境资源监管体系，完善源头预防、过程控制、损害赔偿、责任追究的生态环境保护体系，加快建设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为推动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的现代化建设格局扛起海南新担当、作出海南新贡献，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作者：中共海南省委书记

编号：1673-288X(2022)02-0032-05

DOI:10.19758/j.cnki.issn1673-288x.202202032